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5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2、本次会议 2013 年 5 月 14 日下午 2:00 于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会议方式进行。
-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 4、本次会议由监事陈燕亮先生主持，监事黄晓鸿先生、许玲玲女士均亲自出席了会议。
-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陈燕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五日